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药股份”）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向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支付报酬的议案》，同意聘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近日，公司收到中证天通出具的《关于变更哈药股份年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与质量控制复核人的沟通函》，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

中证天通作为哈药股份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邢士军、冯博夫担任本次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委派陈冬作为哈药股份质量控制复核人。因中证天通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谭丽接替冯博夫作为哈药股份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委派牛浩接替陈冬作为哈药股份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后哈药股份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邢士军、谭丽，质量控制复核人为牛浩。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一) 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谭丽，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在上市公司审计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从事证券业务15年，曾于2016至2018年度为哈药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6年1月开始在中证天通执业，并于2026年开始再为哈药股份提供审计服务。

(二) 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情况

牛浩，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7月入职中证天通从事审计工作，2022年3月开始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2026年开始为哈药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8家，挂牌公司21家。

(三) 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谭丽和质量控制复核人牛浩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收）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具备相应专业能力和丰富的从业经验。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八日